
昌吉天山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昌吉天山公司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基础信息

昌吉天山公司为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是原头屯河水泥厂和特种水泥厂拆迁搬迁项目，地处昌吉市磺璜沟镇政府向北 100 米，地理坐标：N43°45'11" E87°13'23"，新疆屯河水泥昌吉天山公司采用一条新型干法预分解窑生产工艺和 7.5MW 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术，于 2012 年 3 月规划动工，2013 年 12 月 4000t/日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基本完工。

4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采用了低压损型双系列,五级旋风预热器带分解炉组成的新型低热耗干法窑，设计年熟料产量 124 万吨、水泥产量 175 万吨、主要产品有复合 32.5 级水泥、普通 42.5 级水泥、普通 52.5 级水泥、32.5 级白水泥等。最终窑尾余热采用 7.5MW 纯低温余热发电先进技术，符合国家资源综合利用的政策，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经余热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14 年 5 月 SNCR 脱销设施、在线监测仪安装完成，2014 年 6 月经自治区环保厅批准试生产，9 月份进行总体验收监测，2014 年 12 月在线监测仪、SNCR 脱销设施经昌吉州环保局验收，2015 年 4 月通过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环保竣工验收经自治区环保厅验收通过。

表 1 企业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新疆屯河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天山公司				
污染源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重金属企业				
地址	新疆昌吉市硫磺沟镇				
所在地经度	N43°45'11"	纬度	E87°13'23"		
法人代表	李风春	法人代码	72233286-7		
联系人	杨新成	联系电话	13999557845		
所属行业	水泥制造	投运时间	2013 年 12 月		
自行监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仅自动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仅手工监测				
自动监测运维方 式	企业自运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名称	青岛崂山电子仪器总厂有限公司			
手工监测方式	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委托监测机构名称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排放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SO ₂ 、NO _x 、氟化物、厂界噪声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有复合 32.5 级水泥、普通 42.5 级水泥、普通 52.5 级水泥、32.5 级白水泥以及矿渣微粉等。				
生产周期	6 个月				
主要生产工艺	原物料破碎、生料制备、熟料煅烧、水泥粉磨、水泥包装				
治理设施	SNCR 脱销设施、布袋除尘器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昌吉天山公司自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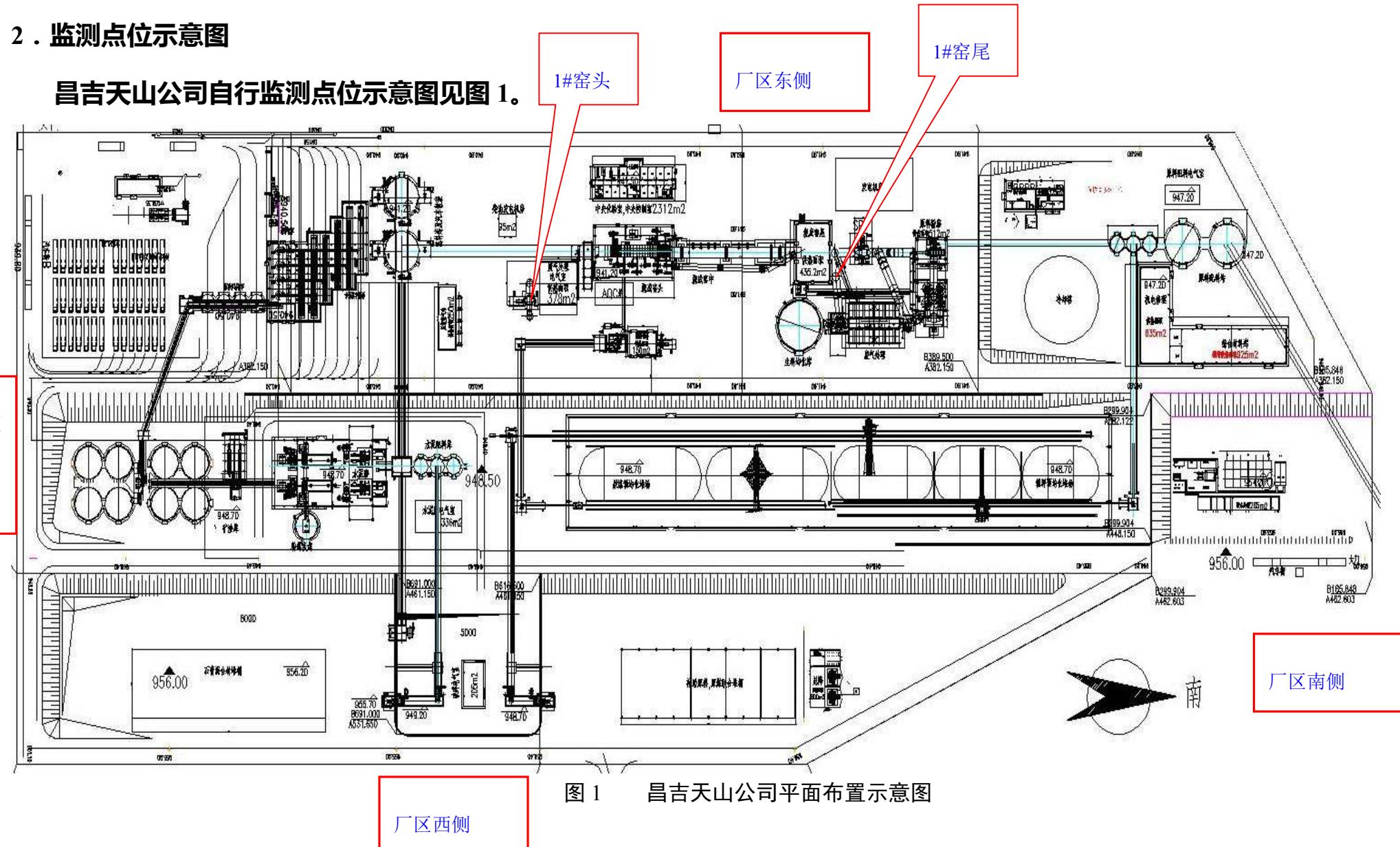


图 1 昌吉天山公司平面布置示意图

1#窑尾：



名称	1#窑尾
编号	FQ-50301
经度	43°75'76"
纬度	87°23' 45"

1#窑头：



名称	1#窑头
编号	FQ-50302
经度	43°75'80"
纬度	87°23' 50"

二、监测内容及公开时限

1. 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

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内容见表 2。

表 2 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废气	自动监测	1#窑尾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青岛崂山电子仪器总厂有限公司	每小时监测 1 次	实时公布
		1#窑头	颗粒物			
	手工监测	1#窑尾、1#窑头	氟化物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每季度监测 1 次	完成监测后次日公布
备注	监测项目由公司根据环评及验收批复中监测计划确定					

2.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3。

表 3 噪声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厂区东，南，西，北侧	连续等效 A 声级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每季度监测 1 次	完成监测后次日公布

三、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新疆屯河水泥有限公司 4000t/d 熟料生产线搬迁项目（配套纯低温余热发电）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本企业执行标准如下：

1. 废气和环境空气评价标准

1#窑头、1#窑尾废气、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004)中排放控制标准限值要求,详见表 4 ;2015 年 7 月 1 日后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4 废气和环境空气评价标准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	评价标准
废气	排口 1	二氧化硫 (mg/m ³)	200mg/m ³	2015 年 7 月 1 日后 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 染物 排 放 标 准 》 (GB4915-2013)
		氮氧化物 (mg/m ³)	400mg/m ³	
		颗粒物	30mg/m ³	
		氟化物	5mg/m ³	
	排口 2	颗粒物	30mg/m ³	
		氟化物	5mg/m ³	

2. 噪声评价标准

本企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III 类标准限值详见表 5 。

表 5 噪声评价标准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中 III 类标准

四、监测方法及监测质量控制

1. 自动监测

废气污染物自动监测按照《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T75-2007)和《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试行)(HJ/T76-2007)要求进行监测。

昌吉天山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定期通过有效性审核，并加强运行维护管理，能够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数据正常传输。

2. 手工监测

各类污染物采用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现行的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国家或行业环境监测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规定的监测方法开展监测。手工监测方法及仪器设备详见表8。

本企业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监测项目，本企业委托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时，能够明确监测质量控制要求，确保监测数据准确。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实验室分析样品的质量控制采用精密度和准确度控制。所使用的仪器设备通过检定或校准，仪器设备操作遵守操作规程，保证监测结果的代表性、准确性和可比性。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应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厂界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

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表 8 污染物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备注
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397-2007)	Testo350M/XL 烟 气采样仪	
	氮氧化物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397-2007)	Testo350M/XL 烟 气采样仪	
	颗粒物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397-2007)	3012H 烟尘采样仪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AWA5680 声级计	

3 . 监测信息保存

昌吉天山公司按要求建立完整的监测档案信息管理制度，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和监测数据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记录以及企业委托手工监测或第三方运维自动监测设备的委托合同、承担委托任务单位的资质和单位基本情况等资料（原始监测记录和监测数据报告由相关人员签字并保存 3 年，其中废气企业监测数据的保存时间不低于 5 年）。

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网址：<http://124.117.235.197:90/monitor-pub>

企业名称（盖章）：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天山公司

